

傳
寫

真
識



精華編一〇五冊
經部四書類

儒

藏



北京大學《儒藏》編纂中心

B222
58
:105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儒藏·精華編·一〇五/北京大學《儒藏》編纂中心編. —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2008. 4

ISBN 978-7-301-11823-8

I. 儒… II. 北… III. 儒家 IV. B222/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7)第 175429 號

書名：儒藏(精華編一〇五)

著作責任者：北京大學《儒藏》編纂中心

責任編輯：王應武芳

標準書號：ISBN 978-7-301-11823-8/B · 0509

出版發行：北京大學出版社

地址：北京市海淀區成府路 205 號 100871

網址：<http://www.pup.cn>

電子郵箱：dianjiwenhua@163.com

電話：郵購部 62752015 發行部 62750672 編輯部 62765691

出版部 62754962

印 刷 者：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經 銷 者：新華書店

787 毫米×1092 毫米 16 開本 60.25 印張 571 千字

2008 年 4 月第 1 版 2008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定 價：500.00 元

未經許可，不得以任何方式複製或抄襲本書之部分或全部內容。

版權所有，侵權必究 舉報電話：010—62752024

元 00.00 元

電子郵箱：fd@pup.pku.edu.cn

《儒藏》精華編第一〇五册

首席總編纂 季羨林

總編纂湯一介龐樸孫欽善安平秋
(按年齡排序)

本冊主編 孫欽善

《儒藏》精華編凡例

四、所收書籍的篇目卷次，一仍底本原貌，不選編，不改編，保持原書的完整性和獨立性。

五、對入選書籍進行簡要校勘。以對校為主，確定內容完足、精確率高的版本為底本，精選有校勘價值的版本為校本。出校堅持少而精，以校正誤為主，酌校異同。校記力求規範、精煉。

一、中國傳統文化以儒家思想為中心。《儒藏》為儒家經典和反映儒家思想、體現儒家經世做人原則的典籍的叢編。收書時限自先秦至清代結束。

二、《儒藏》精華編為《儒藏》的一部分，選收《儒藏》中的精要書籍。

三、《儒藏》精華編所收書籍，包括傳世文獻和出土文獻。傳世文獻按《四庫全書總目》經史子集四部分類法分類，大類、小類基本參照《中國叢書綜錄》和《中國古籍善本書目》，於個別處略作調整。凡單書已收入人選的個人叢書或全集者，僅存目錄，並注明互見。出土文獻單列為一個部類，原件以古文字書寫者一律收其釋文文本。韓國、日本、越南儒學者用漢文寫作的儒學著作，編為海外文獻部類。

七、對較長的篇章，根據文字內容，適當劃分段落。正文原已分段者，不作改動。千字以內的短文一般不分段。

八、各書卷端由整理者撰寫《校點說明》，簡要介紹作者生平、該書成書背景、主要內容及影響，以及整理時所確定的底本、校本（舉全稱後括注簡稱）及其他有關情況。重複出現的作者，其生平事蹟按出現順序前詳後略。

九、本書用繁體漢字豎排，小注一律排為單行。

本冊審稿人 楊輝君 孫通海 曾貽芬 陳新
本冊責任編委 李暢然

《儒藏》精華編第一〇五冊

經部 四書類

論語之屬

論語全解〔北宋〕陳祥道

癸巳論語解（存目 見《張栻全集》）

論語學案〔明〕劉宗周

論語說義〔清〕宋翔鳳

論語注〔清〕康有爲

論語全解

〔北宋〕

陳祥道

劉蕡

姜海軍

陳新

撰

校點

審定



目錄

論語全解原序	一
論語全解卷一	一
學而第一	一
爲政第二	一
八佾第三	二〇
里仁第四	三二
論語全解卷三	四五
公冶長第五	四五
雍也第六	五七
論語全解卷四	七一
述而第七	七一
泰伯第八	一

論語全解卷五	九六
子罕第九
鄉黨第十
論語全解卷六	一〇五
先進第十一
顏淵第十二	一一七
論語全解卷七	一〇七
子路第十三
憲問第十四
論語全解卷八	一五四
衛靈公第十五
季氏第十六
論語全解卷九	一七二
陽貨第十七
微子第十八	一九六
論語全解卷十	一八七
子張第十九	二〇九
堯曰第二十	二一七

校點說明

之體，以其間徵引詳覈，可取者多」。

是書向無刊本，除《四庫全書》本外，據《中國古籍善本書目》著錄，尚有分別收藏於上海圖書館、南京圖書館、山東省圖書館、南開大學圖書館、國家圖書館和西安市文物管理委員會的六種抄本存世。

《論語全解》十卷，宋陳祥道撰。陳祥道，字用之，福州人，經學名家。少有壯志，專攻禮學。英宗治平四年（一〇六七）進士，歷官秘書省正字、太學博士。其生平事蹟，詳見自撰《禮書》。據晁公武《郡齋讀書志》記載，王安石撰《論語注》，其徒陳祥道作《全解》，均為當時所重。陳氏所撰《禮書》一百五十卷，咸稱其精博。其詮釋《論語》，亦於禮制方面最為明晰。書前有祥道自序，首題門人章粹校勘，每卷皆標出「重廣陳用之真本入經論語全解」。因陳氏師事王安石，其師樸素唯物主義和樸素辯證法思想亦多所承繼，書中每每夾雜老莊思想，特別是《莊子》之文，往往用為佐證，反映了王安石所倡導的新學派注釋儒家經典之特點。四庫提要評價此書「殊非解經

一、上圖抄本。題「重廣陳用之真本入經論語全解義十卷」，《中國古籍善本書目》著錄為明抄本。藍格，半頁十行，行二十至二十二字。經文頂格，陳文低一格，與四庫本同。此本鈐「拜經樓吳氏藏書」、「兔牀」、「海昌吳葵里收藏記」、「綏珊九峰舊廬所藏書畫」、「雙鑑樓」等諸家藏印，知曾經為吳騫、王綏珊、傅增湘等人遞藏，無題跋。有佚名朱筆校勘，傅增湘《藏園群書經眼錄》稱「吳兔牀又以墨筆正之」。書中有大量補配葉，抄寫中避清帝名諱，如「玄」諱為「元」或缺末筆，「貞」諱為「正」，「弘」諱為「宏」，補抄年代當在清乾隆年間。文字與四庫本相異之處甚多，但篇目結構無異。

二、南圖抄本。題「重廣陳用之真本入經論語

全解義十卷」，爲四庫底本，四冊。前有清丁丙跋，稱「此舊抄本曾進四庫館采進發還者」。無行格，半葉九行，行十九字。首葉卷端鈐「翰林院印」滿漢文官印，除鈐「嘉惠堂藏閱書」、「丁氏八千卷樓藏書記」、「善本書室」、「錢塘丁氏正修堂藏書」等丁氏諸

印外，尚有「古潭州袁卧雪廬收藏」印，知曾爲袁芳瑛所藏。此抄本有多處四庫館臣批改，或用墨筆直接圈改原文，或以飛籤粘於天頭。經比較，改後文字與四庫本同，有些飛籤上還有纂修盧遂、李駿、沈孫璉及分校吳旬蕭等人印記，確爲四庫底本。

三、山圖抄本。題「重廣陳用之學士真本入經

論語全解義十卷」，清初抄本。據山東大學杜澤遜先生函告，計四冊，竹紙，無格，半葉十行，行二十二字。前有自序，題「太學博士陳用之入經論語全解義自序」，序次行題「門人章粹校勘」。序首頁右下角鈐「大興朱氏竹君藏書之印」朱文雙行長方印。上方鈐「山東省圖書館點收海源閣書籍之章」藍色楷字方印。正文首頁右下角鈐「朱筠」、「虛中」二朱

文小印。前二冊卷內有朱筆校。校筆，山東圖書館定爲朱筠校。其本書法墨色皆不佳，蓋爲俗手所抄，故多脫誤，唯抄本書名、撰人銜名、校勘人尚存舊式。此本或即朱筠僱人從四庫館借抄者，寫手不佳，反多訛誤。

四、南開抄本。題「重廣陳用之學士真本入經論語全解義十卷」，清抄本。據南開大學江曉敏女士見告，是書爲清汪士鍾舊藏，後歸天津研理樓劉明陽夫婦插架，卷首有二家藏書印爲證。研理樓向以收藏明刻本著稱。經與四庫本比較，內容毫無二致，應是出於同一底本。

五、國圖抄本。清抄本，四冊。首葉陳序右下

角鈐有「鐵琴銅劍樓」白文方印，知爲常熟瞿氏舊藏。經文頂格，陳文低一格。半葉十二行，行二十一字。序題「太學博士陳用之入經論語全解序」，卷端題「重廣陳用之學士真本入經論語全解義卷第一」，下題「門人章粹校勘」。卷六原缺第六頁，卷七原缺第十四、十五頁，卷九原缺第九頁。抄工平庸，書法不佳。紙薄，透字嚴重。與四庫本對校，常有

明顯錯漏。書眉常有「舊抄本」云云，顯指四庫本以外還有其他抄本。

六、西安市文管會抄本。清抄本。未見。《增訂四庫簡明目錄標注》稱有路小州抄本，《朱修伯批本四庫簡明目錄》亦載「路小州有抄本」，題「重廣陳用之學士真本入經論語全解義」。路小州為清代陝西盩厔（周至）藏書家，抑西安市文物管理委員會所藏清抄本即此路小州抄本。

據《中國叢書廣錄》記載，清嘉道間學者張金吾編《詒經堂續經解》收錄是書，但編定後未獲授梓。《涵芬樓燼餘書錄》稱，張金吾原稿本藏於太倉顧氏護齋，為上海商務印書館涵芬樓購入，惜一九三二年毀於「一·二八事變」炮火中。全書凡九十一種，除《三禮疑義》一種因北平圖書館借往移錄而幸獲保全外，其他均罹劫難。

今以臺灣商務印書館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為底本，以上海圖書館藏明抄本（簡稱為「上圖抄本」）及南京圖書館藏四庫底本（簡稱為「四庫底本」）為參校本。

上圖抄本中的清代補抄頁均置於每卷之末，原書裝訂如此，整理時將書頁按內容順次重排。上圖

抄本抄寫年代早於乾隆時期，與四庫本異文較多，文字常整句多於四庫本，校點整理時，先辨明是非，除上圖抄本明顯誤而四庫本明顯是者，異文一一出校。四庫底本最有價值者即其與四庫本文字相異之處，由校語可知，館臣先以監本《論語》校過，然後從文義、引文出處等多方面校正，凡底本中的倒訛、脫衍文，均寫籤明示；並改正底本上的異體為繁體字，如「无」作「無」，「于」作「於」等，不出校。校語中多次提到「正本」、「他本」，應是以數種別本參校而成。四庫底本原誤而為四庫館臣所圈改者，上圖抄本多不誤，可見館臣批改之正誤高下，遇此則擇要出校記以說明。

卷一至卷五由劉薈校點，卷六至卷十由姜海軍校點。

校點者 劉 薈



論語全解原序①

言理則謂之論，言義則謂之議。莊子曰：「六合之外，聖人存而勿論；六合之內，聖人論而不議；^②《春秋》經世先王之志也，聖人議而勿辨。」^③蓋夫論則及理耳，所虧者道；議則及義耳，所虧者理。聖人豈不欲廢去應問，體道以自冥哉！道，無問無應，不發一言，不與萬物同。^④患此，特畸人耳，非聖人之所尚，然則孔子雖欲忘言，豈可得哉！不得已而言理，以答學者之間而已，夫是之謂「論語」。然而王者之迹熄，聖人雖言理以答學者之間，猶未可以已也。故其言義則存乎《春秋》，言理則存乎《論語》。而《春

秋》之作，是是以勸善，而非以懲惡，善惡之判，猶在權衡之上，輕重或差，予奪弗明，其賞不足以爲榮，其罰不足以爲辱矣，不得不議。若夫《論語》之言，則答學者之間而已，何事乎此！嘗謂希微者道，^⑤易簡者理；君子以理明道，以義明理，言至於義，去道遠矣。孔子之世，師道既明，異端未起，^⑥由辨議無間而作，^⑦故聖人之答問，言理而足矣。平居之時，弟子在側，各言其志，聖人察其所安，得其才性之病處，仁孝之言隨分而應，不

① 四庫底本、上圖抄本均題作「太學博士陳用之入經論語全解序」、「門人章粹校勘」。

② 「不」，上圖抄本作「弗」。

③ 「勿」，上圖抄本作「弗」。

④ 「不」，四庫底本、上圖抄本作「下」。

⑤ 「微」，上圖抄本作「夷」。

⑥ 「未起」，上圖抄本作「咸服」。

⑦ 「作」下，上圖抄本有「欺惑學者之真智」七字。

必屢告而詳說之。●大抵君子之教人，欲其思得之。^②孔子之於弟子，不憤則不啟，不悱則不發。有所罕言，有所不語。[●]其歸則曰「忠恕仁義」而已。一隅之舉，兩端之叩，近而遠，約而詳，思得之，則會其所固有者矣。^①弟子之列，有聞一而知二者，有聞一而知十者；問《詩》而知禮，問伯夷而知夫子；小以成小，大以成大；我告之約，彼得之詳，以至於是歟！不足之冉求，不悅之季路，聞理而不得叛，卒爲賢者，則後世之學士、大夫豈宜置諸口耳之間哉！《論語》之後，子思之《中庸》、孟子之七篇尤得其詳。^⑤然而孟子之世，許子之言盈天下，^⑥孟子思想拒詖說，放淫辭，不得已而有辨焉。難疑問答不直則道不見，^⑦故其爲言尤詳於《論語》。雖然，聖人之言或論或辨，非立異也，時焉而已矣。陳祥道序。^⑧

●「必」，上圖抄本作「須」。「之」下，有「然後直也」四字。
 「得之」下，上圖抄本有「詳其思矣」四字。
 「語」下，上圖抄本有「多數之仁不可勝計」八字。
 「矣」，上圖抄本作「耳」。
 「詳」，上圖抄本作「傳」。
 「盈」下，上圖抄本作「於」字。
 「問答」，上圖抄本作「答問」。
 「陳祥道序」，上圖抄本、國圖本無此四字。